

中共中国水产
科学研究院

东海水产研究所委员会文件

东水委〔2013〕3号

关于2013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的通知

本所各党支部：

2013年是贯彻党的十八大重要精神开局之年。根据中央和上海市委对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部署和要求，为了扎实有效地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加强党员干部作风建设，提高干部队伍素质，务求实效，进一步把研究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按照市委农办纪委有关精神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现将东海水产研究所2013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如下：

一、认真学习十八大精神，加强廉政教育

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一中全会精神，落实中共上海市第十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决议。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突出强调“严

肃教育、严明纪律、严格管理、严惩腐败”。加强廉政教育和廉政文化建设，开展“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先进典型示范教育和违纪反面典型警示教育，通过正反两方面教育，强化党员领导干部从政道德和廉政风险意识。落实谈心提醒教育的预防制度，完善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推进制度，使党员干部提高党性修养和道德修养，增强拒腐防变能力。

二、分析本所实际，列出重点内容

东海水产研究所是个综合性与公益性相结合的研究所，管理与科研工作项目多，范围广，任务重。2012 年度科研到位经费 7769 万元，在研项目 362 项，新上项目 140 项。经分析，本所涉及六大类工作，即：科研项目；开发转换项目；人事工作；财务管理；基本建设与修缮购置；后勤服务工作。目前在 70 个环节、117 个廉政风险点中，已制定 167 项防控措施。2013 年度廉政风险排查的重点为：①近二千万元的外协经费，要做到每项课题外协项目都要进行年度检查，并进行重点抽验；②科考船的招投标及福鼎基地的建设工作，要做到程序清晰规范，经费使用安全。领导班子成员明确各自领导责任、牵头责任和推进落实责任。各部门按照要求制定相关分工方案，明确相应责任人、时间表，形成一级抓一级，确保事事有安排，件件有人抓，确保全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落实到实处。

三、执行廉政防控，坚持风险排查

严格执行“四大纪律、八项要求”，坚决落实所廉政防控措施，领导干部认真执行民主集中制，科学、民主决策，加大各项

工作运作的监督力度，紧贴研究所工作实际，在科研、开发、基建修购等大宗资金的使用中，实施“三重一大”制度，提高工作透明度，防止“暗箱操作”，经常性开展排查工作，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纠正，坚持风险防控。以程序为基础，风险为要点，防控为目标，使我所已建立的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与廉政风险防控体系有机结合，坚持每三个月进行廉政风险防控抽查工作，构筑一道应对风险、失误与舞弊的“防火墙”，保证我所科研、管理工作安全、高效地开展，从而提升所领导干部系统性的思维能力与自觉执行力。

四、注重自身建设，营造廉政氛围

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进一步完善制度来实现对权力的制约，着重用制度规范人、财、物的管理，建立、健全并努力执行《中心组学习制》、《处级干部培训制》、《党支部书记培训制》，提高基层支部书记和中层干部的政策水平、领导能力和应对复杂局面的能力。东海所所长将与各部门负责人签订《治安责任协议》，所有履职的处级干部将签订《廉政承诺书》。2013 年度对新进人员进行廉政风险防控教育，同时再培养 30 名内审人员，从而加强廉政风险防控的队伍建设。结合已形成的《干部任免条例》、《领导干部配偶及子女和住房申报制度》及《诫勉谈话》和《东海所听证制度》等一系列反腐倡廉制度，使东海水产研究所行政管理、科研管理、干部选拔等工作处于群众的监督之中，防止权力失控、决策失误、行为失范。2013 年建立新一届东海水产研究所“维护稳定领导小组”，对来信来访认真处理，

做到群众有问必有答、有事必尽力，特别是对历史性问题要做到精心调查、证据为实、工作耐心、疏导结合，努力营造东海水产研究所的和谐环境、责任环境和廉政环境，全面保障东海水产研究所的科学发展。

特此通知。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主题词：党务 党风廉政 工作计划 通知

东海水产研究所办公室

2013年10月30日印发
